

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 验收鉴定书

项 目 名 称 绵阳涪城永兴220千伏变电站增容扩建工程

项 目 编 号 川发改能源〔2022〕197号

建 设 地 点 四川省绵阳市涪城区

验 收 单 位 国网四川省电力公司绵阳供电公司

2024 年 11 月 5 日

一、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基本情况表

项目名称	绵阳涪城永兴220千伏变电站增容扩建工程	行业类别	输变电工程
主管部门 (或主要投资方)	国网四川省电力公司绵阳供电公司	项目性质	扩建
水土保持方案批复机关、文号及时间	绵阳市涪城区农业农村局 编号：绵涪水保2022-33号，2022年6月27日		
水土保持方案变更批复机关、文号及时间	\		
水土保持初步设计批复机关、文号及时间	国网四川省电力公司 川电建设〔2022〕127号，2022年5月16日		
项目建设起止时间	2022年9月～2024年6月		
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单位	四川蔚蓝天空环境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水土保持初步设计单位	成都城电电力工程设计有限公司绵阳分公司		
水土保持监测单位	国网四川省电力公司绵阳供电公司		
水土保持施工单位	绵阳启明星集团有限公司变电工程分公司		
水土保持监理单位	四川东祥工程项目管理有限责任公司绵阳分公司		
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编制单位	核工业二七〇研究所		

二、验收意见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土保持法》《水利部关于加强事中事后监管规范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的通知》（水土保持〔2017〕365号）、《四川省水利厅转发关于加强事中事后监管规范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的通知》（川水函〔2018〕887号）和《水利部关于进一步深化“放管服”改革全面加强水土保持监管的意见》（水保〔2019〕160号）等水土保持法律法规要求，国网四川省电力公司绵阳供电公司于2024年11月5日在绵阳市主持召开了绵阳涪城永兴220千伏变电站增容扩建工程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会议。参加会议的有建设单位国网四川省电力公司绵阳供电公司、设计单位成都城电电力工程设计有限公司绵阳分公司、施工单位绵阳启明星集团有限公司变电工程分公司、监理单位四川东祥工程项目管理有限责任公司绵阳分公司，验收报告编制单位核工业二七〇研究所等单位代表及特邀专家，会议成立了验收组（名单附后），验收工作组组织审查了绵阳涪城永兴220千伏变电站增容扩建工程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相关材料。

验收会议前，建设单位对水土保持设施进行了自查初验，核工业二七〇研究所提供了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技术评估服务工作，并编制了本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上述报告为此次自主验收提供了重要的技术依据。

验收组部分成员实地查看了工程现场的水土保持措施实施情况，查阅了技术资料，审查了各参建单位及水土保持验收报告编制单位关于水土保持工作情况的汇报材料。经质询、讨论和认真研究，形成验收意见如下：

（一）项目概况

绵阳涪城永兴 220 千伏变电站增容扩建工程位于绵阳市涪城区,本项目由 1 个单项工程组成:永兴 220kV 变电站增容扩建工程,将现有 2 台 120MVA 主变均增容为 240MVA,拆除主变经评估后拟报废;220kV 出线不扩建;拆除重建 110kV 配电装置,110kV 出线不扩建;拆除重建 10kV 配电装置,10kV 出线扩建为 28 回;每台主变低压侧无功补偿设备更换为 4 组 10Mvar 电容器;改造相关老旧设备、导线和电缆等。

项目实际总占地 0.97hm²,实际于 2022 年 9 月开工,2024 年 6 月完工,总工期为 21 个月。项目实际总投资 10639.38 万元,其中土建投资 1799.46 万元。

(二) 水土保持方案批复情况(含变更)

2022 年 6 月 27 日,取得了绵阳市涪城区农业农村局出具的《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承诺书》(绵涪水保 2022-33 号)。

批复主要内容为: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总面积为 1.01hm²,具体水土保持防治措施为:

1、工程措施:表土剥离 327m³、表土回覆 327m³、全面整地 1300m²、雨水管 388m、浆砌毛石排水沟 80m、碎石地坪 4950m²。

2、植物措施:撒播草籽 66m²。

3、临时措施:土袋拦挡 63m、密目网覆盖 3140m²。

(三) 水土保持初步设计或施工图设计情况

建设单位为了保障水土保持措施的有效实施,严格按照批复后的水土保持方案报告及批复文件开展水土保持工作,主体工程初步设计和施工图设计过程中参考了水保方案设计的截排水、拦挡、遮盖及绿化等水土保持措施,纳入主体工程设计以满足水土保持要求。

2022 年 3 月，建设单位委托设计单位成都城电电力工程设计有限公司绵阳分公司完成了《绵阳涪城永兴 220 千伏变电站增容扩建工程初步设计》，并于 2022 年 4 月 26 日，取得了国网四川省电力公司经济技术研究院出具的《关于印发绵阳涪城永兴 220 千伏变电站增容扩建工程初步设计评审意见的通知》（经研评审〔2022〕248 号），并于 2022 年 5 月 16 日取得了由国网四川省电力公司出具的《关于绵阳涪城永兴 220 千伏变电站增容扩建工程初步设计的批复》（川电建设〔2022〕127 号）。

2022 年 9 月，成都城电电力工程设计有限公司绵阳分公司完成了《绵阳涪城永兴 220 千伏变电站增容扩建工程施工图设计》。

（四）水土保持监测情况

根据《水利部关于进一步深化“放管服”改革全面加强水土保持监管的意见》（水保〔2019〕160 号），水土保持方案为表的项目，可不开展专项水土保持监测工作。建设单位为确保水土保持措施落实到位，在施工期通过巡查的方式进行了调查监测。

（五）验收报告编制情况和主要结论

2023 年 4 月，核工业二七〇研究所接受建设单位委托提供了本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技术评估服务工作，并于 2024 年 11 月编制完成了《绵阳涪城永兴 220 千伏变电站增容扩建工程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验收报告主要结论：在工程建设工程中，项目水土保持审批手续齐全，建设单位落实了水土保持方案确定的防治措施，总体布局为工程措施、植物措施、临时防护措施与管理措施相结合，形成防护体系，控制了项目区水土流失。

本项目实际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总面积为 0.97hm²，实际完成的水保措施如下：

1、工程措施：表土剥离 0.03 万 m^3 、表土回覆 0.03 万 m^3 、全面整地 900 m^2 、雨水管 388m、浆砌毛石排水沟 80m、碎石地坪 4950 m^2 。

2、植物措施：撒播草籽 66 m^2 。

3、临时措施：土袋拦挡 55m、密目网覆盖 3140 m^2 。

本项目水土保持工程实际完成总投资 116.163 万元，其中工程措施投资 90.79 万元，植物措施投资 0.04 万元，临时措施 4.22 万元，独立费用 19.80 万元，水土保持补偿费 1.313 万元。

通过各项水土保持措施的实施，使得项目区内水土流失防治六项指标分别为：水土流失治理度可达到 97.85%、土壤流失控制比可达到 1.67、渣土防护率 96.15%、表土保护率 96.42%、林草植被恢复率 98.12%、林草覆盖率 0.62%，本项目各项防治目标均能达到目标要求。本项目为输变电工程，根据《国家电网公司关于明确输变电工程“两型三新一化”建设技术要求的通知》（国家电网基建〔2014〕1131 号）中第 5 条要求：“户外配电装置区场地不应采用人工绿化草坪，应因地制宜地采用碎石、卵石、灰土封闭或简易绿化等地坪处理方式，满足设备运行环境”。属于《生产建设项目水土流失防治标准》（GB50434-2018）中 4.0.10 条款中“对林草植被有限制的项目，林草覆盖率可按相关规定适当调整”。本项目临时占地类型为园地，已进行了土地整治，达到复垦条件，验收后移交给土地权属者进行复垦。永久占地内已按主体设计进行了绿化，达到了设计要求。综上，按方案设计采取水土保持措施后，防治效果较好，满足水土保持要求。

（六）验收结论

验收组认为，建设单位依法编制了水土保持方案，依法缴纳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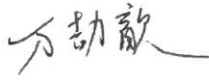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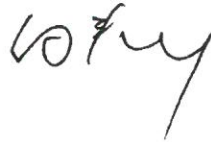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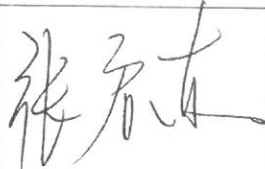
水土保持补偿费，实施了水土保持方案确定的防治措施，落实了水土保持方案及批复文件的水保措施要求，完成了水土流失预防和治理任务；建成的水土保持设施质量合格，水土流失防治指标达到了水土保持方案设计和水保批复确定的防治目标值，较好的控制和减少了工程建设中的水土流失；开展了监理工作，水土保持设施的管理维护责任已得到落实，同意该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通过验收。

（七）后续管护要求

加强现有水土保持设施的管护工作，确保水土保持设施长期稳定地发挥效益。

三、验收组成员签字表

(绵阳涪城永兴 220 千伏变电站增容扩建工程)

分 工	姓 名	单 位	职务/职称	签 字	备 注
组 长	吕世宏	国网四川省电力公司 绵阳供电公司	高工		建设单位
成 员	万劼歆	核工业二七〇研究所	工程师		验收报告 编制单位
	向春林	四川东祥工程项目管 理有限责任公司绵阳 分公司	总监		监理单位
	曹军	绵阳启明星集团有限 公司变电工程分公司	项目经理		施工单位
	姚文明	成都城电电力工程设 计有限公司绵阳分公 司	高工		设计单位
	张启东	四川省生态环境 科学研究院	高工		特邀专家 (CSZ-ST 066)